

天津师范大学文件

师大人〔2018〕33号

天津师范大学关于刘曼免职的通知

各学院，机关各部、处（室），各直属单位：

经2018年12月10日第七届174次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：
免去刘曼教育科学学院副院长（兼）职务。

天津师范大学

2018年12月10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天津师范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18年12月25日印发